

公告编号：2016-018

证券代码：835825

证券简称：德固特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德固特

NEEQ :835825

青岛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DORIGHT CO.,LTD.)



年度报告

2015

公司年度大事记

-
- 1、2015 年 1 月，公司的“德固特”商标获得“山东省著名商标”。
 - 2、2015 年 7 月，公司荣获青岛市质量管理 QC 成果奖。
 - 3、2015 年 10 月，公司产品“超高温列管换热器”获得青岛市科技进步二等奖。
 - 4、2015 年 11 月，公司研发的“大直径余热锅炉”获得国内首台套产品荣誉。
 - 5、2015 年 12 月，公司产品“套管式急冷锅炉”获得青岛市名牌产品。
 - 6、2015 年公司共取得发明专利 4 项，实用新型专利 7 项。
-

目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8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0
第七节 融资及分配情况.....	22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23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26
第十节 财务报告	31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德固特、公司、本公司	青岛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青岛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青岛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全国股转系统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信永中和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金杜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青岛德沣	青岛德沣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青岛常春藤	青岛常春藤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新疆合赢	新疆合赢成长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北京正达	北京正达信益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昆山常春藤	常春藤（昆山）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青岛静远	青岛静远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报告期、本年度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起被青岛市科学技术局、青岛市财政局、山东省青岛市国家税务局、青岛市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后于 2014 年 9 月 9 日再次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F201437100023，有效期 3 年）。报告期内，公司可享受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自颁发证书之日起有效期为三年。企业应在期满前三个月内提出复审申请，不提出复审申请或复审不合格的，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到期自动失效”。如果公司未能通过每三年一次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复审，则所得税税率将由 15% 上升至 25%，公司可能存在税收优惠变动的风险。
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2014 年末和 2015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70,677,172.57 元、77,928,649.77 元，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例较大。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主要原因是公司行业特点、商业模式和客户特点影响所致。公司产品的客户主要是煤化工、石油化工企业，受宏观经济下行影响较大，结算周期较长，致使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高。未来如出现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而发生坏账的情况，将可能使公司资金周转速度与运营效率降低，存在流动性风险或坏账风险，对公司业绩和生产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
受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的风险	公司生产产品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各类钢板、钢管、锻件等，由于这些原材料的价格受到市场供需及经济波动的影响而经常变化，公司所处行业普遍采用“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在确定合同价格时，充分考虑原材料价格因素，采取“成本加合理利润”的方式确定合同价格。在该种经营模式下，企业可以有效规避原材料价格波动对经营

	<p>业绩的影响，确保了合理的利润空间。但是，由于部分设备造价较高，下游客户在进行购买决策时需要考虑原材料价格水平来选择购买时机。原材料价格波动，将导致本公司生产成本的波动，下游客户可能因此取消或推迟设备采购，从而导致产品的需求存在短暂变动的风险。</p>
<p>实际控制人不当干预公司正常经营的风险</p>	<p>公司实际控制人魏振文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 73.92%的股份，并担任公司董事长。公司自成立以来逐步建立起完善有效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包括“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一系列的内部控制制度，未发生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股地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但由于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较高，仍存在实际控制人滥用其控股地位，不当干预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风险。</p>
<p>公司经营业绩受下游煤化工行业波动影响的风险</p>	<p>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煤化工行业，煤化工行业对专用设备的需求主要受到煤炭价格波动、国家宏观政策变化等因素影响。近年来我国煤化工行业发展速度放缓，煤化工设备市场需求增长缓慢。公司产品的主要客户集中于煤化工领域下的炭黑行业，公司 2014 年、2015 年炭黑设备类销售收入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之比为 62.81%、46.00%，呈下降趋势。为了降低市场风险、提升盈利能力，公司日益重视其他行业如电力、钢铁、海洋工程等其他领域的市场开拓，但在短期内仍然会以煤化工市场为主，公司对炭黑行业的销售占比较高。由于近年国内宏观经济处于下行趋势，炭黑行业内新开工项目数量减少，对设备需求降低，因此公司存在经营业绩受下游煤化工行业波动影响的风险。</p>
<p>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p>	<p>是</p>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青岛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DORIGHT CO., LTD.
证券简称	德固特
证券代码	835825
法定代表人	魏振文
注册地址	青岛胶州市滨州路 668 号
办公地址	青岛胶州市滨州路 668 号
主办券商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183-187 号大都会广场 43 楼
会计师事务所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郝先经、姜晓东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9 层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刘宝江
电话	0532-82298833
传真	0532-82297933
电子邮箱	liubaojiang@doright.biz
公司网址	http://www.doright.biz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青岛胶州市滨州路 668 号（2663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http://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办公室

三、企业信息

单位：股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时间	2016-02-04
行业（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	专用设备制造业（C35）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公司主营业务为节能换热及余热利用解决方案的提供及相关设备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其他特种设备及其他配件的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有高温预热器、造粒机、干燥机、余热锅炉、急冷锅炉等。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	75,000,000
控股股东	魏振文
实际控制人	魏振文

四、注册情况

项目	号码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70281228032111	否
税务登记证号码	370281760263524	否
组织机构代码	76026352-4	否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61,566,665.86	141,208,660.52	14.42%
毛利率%	38.26%	36.58%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642,399.30	13,842,026.64	70.8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2,084,805.13	10,665,896.64	107.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0.49%	6.7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9.80%	5.19%	-
基本每股收益	0.32	0.18	70.80%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357,790,184.34	325,476,107.93	9.93%
负债总计	119,989,024.32	112,394,041.40	6.7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7,801,160.02	213,082,066.53	11.6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17	2.84	11.60%
资产负债率%	33.54%	34.53%	-
流动比率	2.16	2.22	-
利息保障倍数	19.83	11.01	-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041,003.63	11,818,716.40	-
应收账款周转率	2.17	2.11	-
存货周转率	1.64	1.47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9.93%	2.71%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4.42%	-30.88%	-
净利润增长率%	70.80%	-52.27%	-

五、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75,000,000	75,000,000	0.0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带有转股条款的债券	-	-	-
期权数量	-	-	-

六、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030,86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2,499.8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788,360.20
所得税影响数	230,766.0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557,594.17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分析

(一) 商业模式

公司业务属于制造业中的专用设备制造业，是石油化工、煤化工等行业节能装备产品的供应商。公司拥有 4 项发明专利、37 项实用新型专利、多项核心技术，拥有具备独立自主研发能力的技术研发团队和完善的质量管理团队及体系，取得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OHSAS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和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拥有国家质检总局颁发的 A 级锅炉制造资质、A1/A2 类压力容器设计资质、A1/A2 类压力容器制造资质、GC2/GD2 压力管道安装资质；美国 ASME “U” “S” 压力容器与动力锅炉制造资质等完备的生产资质。依托于公司的专利及核心技术并采取“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根据订单情况向上游钢铁行业采购原材料，完成空气预热器、余热锅炉等节能产品的研发及生产。公司设立有专门的营销部门，主要通过直销的方式向国内外客户（如：博拉集团、黑猫炭黑）提供一系列高性能、高质量的产品，满足客户的生产经营需要，从而获得收入和利润。

年度内变化统计：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否

(二) 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回顾

报告期内，本年度实现营业收入共计 161,566,665.86 元，比 2014 年增长 14.42%，其中设备配件类 16,370,718.19 元，设备维修类 6,038,064.52 元，炭黑设备类 74,318,530.64 元，非炭黑设备类 61,265,244.84 元；本年度净利润为 23,642,399.30 元，比 2014 年增长 70.80%。

报告期内，公司共取得发明专利 4 项，实用新型专利 7 项；2015 年 1 月，公司“德固特”商标获得“山东省著名商标”；2015 年 7 月，公司荣获青岛市质量管理 QC 成果奖；2015 年 10 月，公司的“超高温列管换热器”获得青岛市科技进步二等奖；2015 年 11 月，公司的“大直径余热锅炉”获得国内首台套产品荣誉；2015 年 12 月，公司“套管式急冷锅炉”获得青岛市名牌产品。

1.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161,566,665.86	14.42%	-	141,208,660.52	-30.88%	-
营业成本	99,756,287.57	11.39%	61.74%	89,559,448.52	-33.30%	63.42%
毛利率%	38.26%	-	-	36.58%	-	-
管理费用	24,668,717.05	12.30%	15.27%	21,965,844.37	1.99%	15.56%
销售费用	8,433,557.06	-13.38%	5.22%	9,736,593.39	7.06%	6.90%
财务费用	-2,645,166.23	-261.39%	-1.64%	1,639,032.12	-42.58%	1.16%
营业利润	25,805,570.71	107.03%	15.97%	12,464,831.35	-62.90%	8.83%
营业外收入	2,057,860.20	-47.34%	1.27%	3,907,520.00	267.24%	2.77%
营业外支出	269,500.00	25.35%	0.17%	215,000.00	-1.38%	0.15%
净利润	23,642,399.30	70.80%	14.63%	13,842,026.64	-52.27%	9.80%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销售费用：报告期内销售费用 843.36 万元，同比减少 13.38%，主要原因：一方面本年度确认收入的部分合同，因其运输费用发生在 2014 年度，则已计入 2014 年度的销售费用，特别是非炭黑设备类合同；另一方面，本年度非炭黑设备类运输费用的比重大幅减少（非炭黑设备类产品一般重量比较大、运输费用高），从而导致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有所减少。

2、财务费用：报告期内财务费用-264.52 万元，同比减少 261.39%，主要原因：公司减少银行借款 1,061 万元，同时由于汇率变动，使得公司持有的美元汇兑收益大幅增加，从而导致报告期内财务费用大幅下降。

3、营业利润：报告期内营业利润 2,580.56 万元，同比增加 107.03%，主要原因：一方面由于公司业绩增长，2015 年营业收入较 2014 年有所增加，同时海外订单均以美元结算，确认收入时受当期汇率的影响，产品毛利率提升，再者本年度公司对产品进行了升级换代，也提升了产品毛利率；另一方面公司 2015 年财务费用大幅下降，从而导致报告期内营业利润有所增加，净利润大幅增长。

4、营业外收入：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 205.79 万，同比减少 47.34%，营业外收入主要是从政府取得的各类补助，其不确定性较大，报告期内取得补助少于 2014 年，从而导致营业外收入有所下降。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本期成本金额	上期收入金额	上期成本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157,992,558.19	99,424,323.88	137,259,282.10	88,577,967.32
其他业务收入	3,574,107.67	331,963.69	3,949,378.42	981,481.20
合计	161,566,665.86	99,756,287.57	141,208,660.52	89,559,448.52

按产品或区域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设备配件类	16,370,718.19	10.13%	11,586,489.80	8.21%
设备维修类	6,038,064.52	3.74%	7,804,037.69	5.53%
炭黑设备类	74,318,530.64	46.00%	88,696,093.59	62.81%
非炭黑设备类	61,265,244.84	37.92%	9,172,661.02	20.66%

地区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国内	102,102,497.52	63.20%	83,787,738.77	59.34%
国外	55,890,060.67	34.59%	53,471,543.33	37.87%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1、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比较 2014 年基本没有变化。
2、报告期内，一方面受国内宏观经济下行影响，炭黑行业内新开工项目数量减少，对炭黑设备需求降低，另有部分订单延期，导致炭黑设备类收入减少；另一方面，受非炭黑设备类项目建设量大及周期长等行业特点的影响，报告期内有部分较大订单客户完成验收，致使非炭黑设备类收入有所增加。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041,003.63	11,818,716.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45,824.11	-3,332,863.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05,213.80	829,471.63

现金流量分析：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较 2014 年有所增加，同时加大了应收货款的催收力度，使得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金额有所增加，从而导致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有所增加。
2、报告期内，公司购置了位于青岛胶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的土地一宗，同时还购买了行车、卷板机等部分大型设备，从而导致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有所减少。
3、报告期内，公司优化了融资方案，减少银行短期借款 1,061 万；政府补助减少 465 万，从而导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有所减少。

(4)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陕西未来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24,709,914.55	15.29%	否
2	济南黄台煤气炉有限公司	17,435,897.48	10.79%	否
3	(美国理查德森) SID RICHARDSON CARBON LTD.	15,073,163.10	9.33%	否
4	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0,005,982.88	6.19%	否
5	(巴西哥伦比亚) COLUMBIAN CHEMICALS BRASIL LTDA	7,026,794.32	4.35%	否
	合计	74,251,752.33	45.96%	-

(5)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姜堰市陈氏金属软管厂	11,440,846.50	13.26%	否
2	无锡新锦汇钢铁有限公司	6,099,196.23	7.07%	否
3	浙江青山钢管有限公司	4,861,802.00	5.63%	否
4	无锡求和不锈钢有限公司	3,984,965.47	4.62%	否
5	烟台金东高温合金制造有限公司	3,872,840.00	4.90%	否
	合计	30,259,650.20	35.48%	-

(6) 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研发投入金额	8,285,942.29	8,536,773.8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13%	6.05%

2.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末			上年期末			占总资产比重的增减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80,946,896.91	12.05%	22.62%	72,239,473.03	14.64%	22.20%	1.93%
应收账款	65,496,309.18	5.71%	18.31%	61,958,189.03	5.17%	19.04%	-3.84%
存货	57,419,719.43	-10.78%	16.05%	64,355,286.48	11.96%	19.77%	-18.84%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	-
固定资产	40,470,993.25	-9.49%	11.31%	44,713,598.86	-7.17%	13.74%	-17.66%
在建工程	55,564,016.04	82.86%	15.53%	30,385,920.48	76.16%	9.34%	66.35%
短期借款	14,390,000.00	-42.44%	4.02%	25,000,000.00	-2.38%	7.68%	-47.64%
长期借款	-	-	-	-	-	-	-
资产总计	357,790,184.34	9.93%	-	325,476,107.93	2.71%	-	-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在建工程：报告期末在建工程余额 5,556.40 万元，同比增长 82.86%，主要原因：公司位于青岛胶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的新厂区厂房陆续开工建设，目前已完成两个车间约 40,000 平方米和一栋综合楼的基本建设，从而导致报告期内在建工程有所增加。
- 2、短期借款：报告期末短期借款余额 1,439.00 万元，同比减少 42.44%，主要原因：公司优化融资方案，减少银行短期借款，从而导致报告期内短期借款有所减少。

3. 投资状况分析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无

(2) 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无

(三)外部环境的分析

节能装备制造业市场化程度高,竞争较为激烈,行业下游客户在选择设备供应商时,一般采用招投标方式,并对投标者进行资格审查,在投标阶段,各个厂家都面临其他厂商的直接竞争。公司主要产品用于煤化工和石油化工等行业,此类行业对设备安全性要求较高,如果相应资质、业绩和信誉较差,则很难取得产品订单。行业低端产品领域竞争较为激烈,而技术水平高、生产工艺先进、产品种类多样的生产企业较少。公司主要产品技术含量高,在个别细分行业市场占有较高。

(四)竞争优势分析

1、公司的竞争优势

公司是国内知名的工业节能装备厂家,目前公司已经拥有 40 多项专利,涉及高温空气预热器、余热锅炉、炭黑进料泵等自主知识产权创新专利技术,这些专利技术在公司能源综合利用项目中应用效果良好。公司仍在不断推动高新技术研发,持续提高能源综合利用的效率和品质。公司的竞争优势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团队优势

公司创业团队完整,主要技术人员流失少,研发能力强,有国际项目能力和经验的年轻工程技术人员储备充足。

(2) 技术与产品优势

工艺方面技术突出,在燃烧和传热方面有着丰富的经验,能够为客户提供先进的解决方案。公司产品线完整,能提供炭黑行业全系列余热回收设备,其中 950℃ 空气预热器和急冷锅炉为公司率先推出的产品。

(3) 项目经验优势

公司有国际化的技术团队,海外项目优势明显,公司参与的项目有神华(包头)煤制油项目、日本东海碳项目、韩国科伦比恩项目、乌克兰炭黑项目、台湾中橡桃园能源利用项目、卡博特(邢台)项目、陕西未来能源煤制油项目、济南黄台煤制气项目等等。

(4) 客户群体优势

公司为全球炭黑行业前 10 大公司的配套供应商,拥有优质的客户资源。公司一直注重优质客户资源的培育,注重客户的终身价值,国内信誉等级良好的客户基本都与公司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

2、公司的竞争劣势

(1) 公司主要产品高温预热器产品的应用覆盖面非常广泛,但是公司目前的客户主要集中在炭黑等化工行业,面对广阔的市场,公司应加大市场推广力度,进一步开拓其他领域的市场。

(2) 公司目前生产的余热锅炉和成型干燥产品,主要应用在炭黑行业,需要公司继续开拓其他行业市场和研制新产品。新近研发的污泥或垃圾焚烧配套余热锅炉,应用领域多为市政项目,需要公司进行进一步投入和市场开拓。

(3) 节能环保设备多属于非标设备,即每台设备都要根据应用条件、技术参数要求有针对性的开发和生产,甚至包括安装、调试。此类项目的发展方向是为用户提供解决方案。目前公司在方案解决能力上仍然不足,还没有完整的解决方案体系。

(五)持续经营评价

公司主营业务为节能换热及余热利用解决方案的提供及相关设备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其他特种设备及其他配件的生产和销售。2014 年、2015 年,公司实现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141,208,660.52 元、161,566,665.86 元,净利润分别为 13,842,026.64

元、23,642,399.30 元，公司业务明确，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属于战略新兴产业中的节能环保行业，受益国家产业政策支持，具备良好的市场发展空间。公司属于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不断加快人才的引进，加大研发的投入，成立了研发中心并与外部高校建立了密切的技术合作关系，技术优势为公司未来持续快速发展提供了核心保障。

二、风险因素

(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起被青岛市科学技术局、青岛市财政局、山东省青岛市国家税务局、青岛市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后于 2014 年 9 月 9 日再次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F201437100023，有效期 3 年）。报告期内，公司可享受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自颁发证书之日起有效期为三年。企业应在期满前三个月内提出复审申请，不提出复审申请或复审不合格的，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到期自动失效”。如果公司未能通过每三年一次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复审，则所得税税率将由 15% 上升至 25%，公司可能存在税收优惠变动的风险。

应对措施：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展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的研发工作，并严格按照国家高新企业相关规定的要求，规范公司运作，确保公司符合高新技术的条件。

2、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2014 年末和 2015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70,677,172.57 元、77,928,649.77 元，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例较大。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主要原因是公司行业特点、商业模式和客户特点影响所致。公司产品的客户主要是煤化工、石油化工企业，受宏观经济下行影响较大，结算周期较长，致使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高。未来如出现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而发生坏账的情况，将可能使公司资金周转速度与运营效率降低，存在流动性风险或坏账风险，对公司业绩和生产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报告期内，公司成立了客户关系部负责配合销售人员加强对应收货款的回收；同时，公司增强对客户的甄选力度，剔除信用状况不良或存在资金支付困难的潜在客户，降低公司收回产品货款的风险；对于前期形成的应收账款，公司对客户逐一进行分析，对于恶意拖欠公司货款或者因客户无法正常生产经营等原因致使公司难以收回货款的，公司根据销售合同向有管辖权的法院或仲裁机构提出诉求，通过法律途径追讨公司货款。

3、受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的风险

公司生产产品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各类钢板、钢管、锻件等，由于这些原材料的价格受到市场供需及经济波动的影响而经常变化，公司所处行业普遍采用“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在确定合同价格时，充分考虑原材料价格因素，采取“成本加合理利润”的方式确定合同价格。在该种经营模式下，企业可以有效规避原材料价格波动对经营业绩的影响，确保了合理的利润空间。但是，由于部分设备造价较高，下游客户在进行购买决策时需要考虑原材料价格水平来选择购买时机。原材料价格波动，将导致本公司生产成本的波动，下游客户可能因此取消或推迟设备采购，从而导致产品的需求存在短暂变动的风险。

应对措施：报告期内，公司加强了原材料的采购管理，合理安排产品生产进度及采购计划，优化库存管理，同时加强生产工艺管理，充分利用库存材料和边角余料，通过

以上措施降低原材料波动对公司的影响。

4、实际控制人不当干预公司正常经营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魏振文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 73.92%的股份，并担任公司董事长。公司自成立以来逐步建立起完善有效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包括“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一系列的内部控制制度，未发生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股地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但由于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较高，仍存在实际控制人滥用其控股地位，不当干预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建立了完善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并制定了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可以保障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公司的“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独立，不受实际控制人的控制，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

5、公司经营业绩受下游煤化工行业波动影响的风险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化工行业，煤化工行业对专用设备的需求主要受到煤炭价格波动、国家宏观政策变化等因素影响。近年来我国煤化工行业发展速度放缓，煤化工设备市场需求增长缓慢。公司产品的客户集中于煤化工领域下的炭黑行业，公司 2014 年、2015 年炭黑设备类销售收入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之比为 62.81%、46.00%，呈下降趋势。为了降低市场风险、提升盈利能力，公司日益重视其他行业如电力、钢铁、海洋工程等其他领域的市场开拓，但在短期内仍然会以煤化工市场为主，公司对炭黑行业的销售占比较高。由于近年国内宏观经济处于下行趋势，炭黑行业内新开工项目数量减少，对设备需求降低，因此公司存在经营业绩受下游煤化工行业波动影响的风险。

应对措施：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拓展海外市场及开拓产品在新行业中的应用，并不断研发新产品、新工艺，以降低煤化工行业对公司的业务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炭黑设备类业务占比有所下降。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三、对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	否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否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或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否	-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事项	否	-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对外投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企业合并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二、(一)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二、(二)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重大资产重组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重要事项	否	-

二、重要事项详情

(一)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魏振文承诺：本人持有的德固特的股份不存在信托持股、委托持股的情形，亦不存在任何质押、冻结及其他依法不得转让或者权利瑕疵的情形，亦不存在任何权属纠纷、潜在纠纷或影响股权稳定性的其他情况。

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德固特的所有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本人在担任德固特董事期间，将向德固特申报所持有的德固特的股份及变动情况，每年转让的股份将不会超过所持有德固特的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对于所持有之德固特的所有股份，将自离职之日起半年内，不进行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

报告期内，承诺人自觉履行上述承诺，未出现违背承诺情况发生。

2、公司实际控制人魏振文承诺，若公司租赁西五里堆村屋权属存在瑕疵而给德固特造成任何损失，就西五里堆村未承担的部分，如西五里堆村不承担时，由实际控制人魏振文承担。

报告期内未触发承诺情况。

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魏振文关于避免同业竞争作出如下承诺：

(1) 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目前在中国境内外未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德固特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 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来也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

何在商业上对德固特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德固特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3) 在本人作为德固特的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期间，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4) 本人愿意承担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德固特造成的全部损失。

报告期内，承诺人自觉履行上述承诺，未出现违背承诺情况发生。

4、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魏振文就关于减少及避免关联交易承诺：

(1) 本人将尽可能避免与德固特之间的关联交易；

(2) 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有关挂牌交易规则、德固特《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的规定，遵循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履行合法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或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3) 本人承诺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德固特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 本人上述关联交易承诺将同样适用于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等重要关联方，本人将在合法权限内促使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履行上述关联交易承诺。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德沣投资、青岛常春藤、正达信益、新疆合赢分别就关于减少及避免关联交易承诺：

(1) 本合伙企业将尽可能避免与德固特之间的关联交易；

(2) 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合伙企业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有关挂牌交易规则、德固特《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的规定，遵循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履行合法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或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3) 本合伙企业承诺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德固特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 本合伙企业上述关联交易承诺将同样适用于本合伙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本合伙企业将在合法权限内促使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履行上述关联交易承诺。

报告期内，承诺人自觉履行上述承诺，未出现违背承诺情况发生。

(二)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土地使用权	抵押	10,052,338.09	2.81%	银行短期借款
房屋及建筑物	抵押	18,677,077.35	5.22%	银行短期借款
累计值		28,729,415.44	8.03%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75,000,000	100.00%	-	75,000,000	10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3,880,000	71.84%	-	53,880,000	71.84%
	董事、监事、高管	53,880,000	71.84%	-	53,880,000	71.84%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	-	-	-	-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	-	-	-
	董事、监事、高管	-	-	-	-	-
	核心员工	-	-	-	-	-
普通股总股本		75,000,000	-	0	75,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7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魏振文	53,880,000	0	53,880,000	71.84%	0	53,880,000
2	青岛德沣	6,120,000	0	6,120,000	8.16%	0	6,120,000
3	青岛常春藤	4,285,714	0	4,285,714	5.71%	0	4,285,714
4	北京正达	3,750,000	0	3,750,000	5.00%	0	3,750,000
5	新疆合赢	3,750,000	0	3,750,000	5.00%	0	3,750,000
6	昆山常春藤	2,142,857	0	2,142,857	2.86%	0	2,142,857
7	青岛静远	1,071,429	0	1,071,429	1.43%	0	1,071,429
合计		75,000,000	0	75,000,000	100.00%	0	75,000,000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魏振文为公司股东青岛德沣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 2、常春藤（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现为青岛常春藤的有限合伙人（出资占注册资本之比为 25%）也是昆山常春藤的有限合伙人（出资占注册资本之比为 59%）。
- 3、青岛市市级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管理中心现为青岛常春藤的有限合伙人（出资占注册资本之比为 20%）也是青岛静远的有限合伙人（出资占注册资本之比为 20%）。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项目	期初股份	数量变动	期末股份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0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0	-
优先股总计	0	0	0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魏振文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53,88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71.84%，通过青岛德沣持有公司 2.08% 股权，合计持有公司 73.92% 股权，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魏振文先生 1965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工程师，毕业于同济大学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学位。1985 年 7 月至 1998 年 8 月，在青岛振亚炭黑集团公司，从事生产、技术管理工作，历任助理工程师、工程师、技术处处长、生产办主任、化学公司经理等职务；2000 年 7 月至 2005 年 11 月，在青岛保税区德固特制造有限公司，从事公司管理、运营工作，担任总经理、执行董事职务；2004 年 4 月至 2012 年 9 月，在青岛德固特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从事公司运营、管理工作，历任总经理、执行董事职务。2012 年 10 月至今，在青岛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从事公司运营工作，担任董事长职务。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详见（一）控股股东情况

四、股份代持情况

否

第七节 融资及分配情况

一、挂牌以来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单位：元或股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转让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募集资金额	发行对象中董监高与核心员工人数	发行对象中做市商家数	发行对象中外部自然人人数	发行对象中私募投资基金家数	发行对象中信托及资管产品家数	募集资金用途（具体用途）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无											

二、债券融资情况

单位：元

代码	简称	债券类型	融资金额	票面利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无						

三、间接融资情况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银行贷款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胶州市支行	9,390,000.00	5.89%	2015.03.30 至 2016.03.29	否
银行贷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胶州市支行	5,000,000.00	5.61%	2015.06.08 至 2016.06.07	否
合计		14,390,000.00			

四、利润分配情况

15 年分配预案

单位：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无			

14 年已分配

单位：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无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在公司是否领取薪水
魏振文	董事长	男	51	硕士研究生	2015年10月10日起至 2018年10月9日止	是
魏锋	董事	男	46	硕士研究生	2015年10月10日起至 2018年10月9日止	否
魏修亭	董事	男	55	博士	2015年10月10日起至 2018年10月9日止	否
刘汝刚	董事 总经理	男	46	大学本科	2015年10月10日起至 2018年10月9日止	是
李环玉	董事 副总经理	男	48	大学本科	2015年10月10日起至 2018年10月9日止	是
崔建波	董事 副总经理	男	49	大学本科	2015年10月10日起至 2018年10月9日止	是
王沫然	独立董事	男	39	博士	2015年10月10日起至 2018年10月9日止	是
李华	独立董事	女	39	硕士研究生	2015年10月10日起至 2018年10月9日止	是
郭海潭	独立董事	男	45	大学本科	2015年10月10日起至 2018年10月9日止	是
郭俊美	监事会主席	女	36	大学本科	2015年10月10日起至 2018年10月9日止	是
兰同英	监事	女	44	大学专科	2015年10月10日起至 2018年10月9日止	是
张晓	监事	女	34	大学本科	2015年10月10日起至 2018年10月9日止	是
刘继成	副总经理	男	50	大学本科	2015年10月10日起至 2018年10月9日止	是
李优先	财务总监	男	42	大学本科	2015年10月10日起至 2018年10月9日止	是
刘宝江	董事会秘书	男	38	大学本科	2015年10月10日起至 2018年10月9日止	是
董事会人数:						9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董事长魏振文先生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年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魏振文	董事长	53,880,000	0	53,880,000	71.84%	0
合计		53,880,000	0	53,880,000	71.84%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简要变动原因
无				

本年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无

二、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财务人员	7	8
生产人员	213	186
技术人员	74	69
行政管理人员	21	22
销售人员	13	10
员工总计	328	295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硕士	2	3
本科	71	71
专科	56	50
专科以下	199	171
员工总计	328	295

人员变动、人才引进、培训、招聘、薪酬政策、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 1、报告期内，公司核心团队没有发生变动。其报告期末比报告期初员工总数减少主要是由于生产人员的减少。
- 2、报告期内公司本着针对员工不同的岗位及工作内容，进行有针对性的培训，内容涵盖管理、技能提升、岗前培训、安全培训、各体系培训、公司内部制度学习等。公司通过专场、走进大专院校及新媒体等方式发布招聘信息、引进人才。公司通过制定《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建立了行之有效的人才评估、晋升、考核等方面管理体系。

(二)核心员工

单位：股

	期初员工数量	期末员工数量	期末普通股持股数量	期末股票期权数量
核心员工	0	0	0	0

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及其变动情况：

无变动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业委员会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是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一、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及全国股转系统有关规范性文件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还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的权利划分清楚，责任分配明细，各组织机构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履行议事程序，公司的运行状况、治理情况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平、公正、平等的原则对待所有股东，确保中小股东与大股东享有平等权利，保证全体股东能充分行使自己的合法权利。《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中明确规定股东的权利与义务、同时也规定了当股东的权利受到侵犯时的处置方式等，董事会在报告期内做到认真审议并执行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等。公司治理机制能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各自的权限范围，依法履行职责，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2015年10月10日，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重新修订的《青岛德国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章程》共十三章二百零九条，内容包含公司经营宗旨和范围、股份、股东和股东大会、董事会、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监事会、财务会计制度利润分配和审计、通知和公告、合并、分离、增资、减资、结算和

清算等方面，并进行了详细的规定。

(二)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 事 会	3	<p>1、2015 年 4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1）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1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3）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14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4）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5）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1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6）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7）审议通过《关于审议聘任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8）审议通过《关于审议提请召开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p>2、2015 年 9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1）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议案，（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相关事宜的议案，（4）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事项主办券商的议案，（5）审议通过关于《青岛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审计报告的议案，（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制度的议案，（8）审议通过关于就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说明和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9）审议通过关于青岛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10）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3、2015 年 10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青岛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选举魏振文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2）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青岛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的议案》，聘任刘汝刚为公司总经理，（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青岛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崔建波、李环玉、刘继成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李优先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刘宝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p>
		<p>1、2015 年 4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1）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14 年度财</p>

<p>监事会</p>	<p>3</p>	<p>务决算报告》的议案，（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4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p>2、2015 年 9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审议通过《关于青岛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p> <p>3、2015 年 10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青岛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选举郭俊美为第二届监事会主席。</p>
<p>股东大会</p>	<p>2</p>	<p>1、2015 年 6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如下议案：（1）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3）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14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4）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5）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1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6）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7）审议通过《关于审议聘任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p> <p>2、2015 年 10 月 10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如下议案：（1）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议案》，（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相关事宜的议案》，（4）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事项主办券商的议案》，（5）审议通过《关于青岛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6）审议通过《关于青岛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7）审议通过《关于青岛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p>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事项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增加了有关信息披露的相关内容，公司还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进一步健全了公司治理结构。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全国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进一步明确了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利益者的权利与义务。公司在报告期内严格地按照《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业务规则(试行)》及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的要求，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以实现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和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五)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本年度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无

二、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审慎行使《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权，共召开 3 次监事会会议，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1、业务独立

公司的业务独立。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2、资产独立

公司资产独立。公司由青岛德固特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公司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与公司的股东、其他关联方或第三人之间产权界定清楚、划分明确。公司的资产完整，具备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及相关资产。

3、人员独立

公司人员独立。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均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相应程序。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的情形，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形；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

4、财务独立

公司财务独立。公司建立了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拥有独立的银行账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关联单位混合纳税现象。

5、机构独立

公司机构独立。公司建立了健全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章程》对于股东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均作出了完整明确的规定。此外，《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对关联股东和关联董事回避制度也予以明确规定。

在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方面，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体系，涉及行政、人事、业务、技术、财务等方面，涵盖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业务管理、人事管理等整个经营过程的管理控制，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和执行情况进行讨论后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相对健全，适合公司现阶段发展规模，相应制度能保证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是完整和合理的，能够有效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可有效识别和控制经营管理中的重大风险，且已得到有效执行，能够合理的保证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管理办法中明确指出：“第八十一条 由于有关人员的失职，导致信息披露违规，给公司造成严重影响或损失的，应对该责任人给予批评、警告，直至解除其职务的处分，并且可以向其提出适当的赔偿要求。第八十二条 由于有关人员违反信息披露规定，披露的信息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对他人造成损失的，应依法承担行政、民事责任，构成犯罪的，应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第八十三条 公司聘请的顾问、中介机构工作人员、关联人等若擅自披露公司信息，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公司保留追究其权利。”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年度报告出现差错的情形。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XYZH/2016JNA40050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9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16-04-11
注册会计师姓名	郝先经、姜晓东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5
<p>审计报告正文：</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审计报告</p> <p style="text-align: right;">XYZH/2016JNA40050</p> <p>青岛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p> <p>我们审计了后附的青岛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固特公司）2015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p> <p>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p> <p>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德固特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p> <p>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p> <p>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p> <p>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p> <p>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p> <p>三、审计意见</p> <p>我们认为，德固特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德固特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北京</p> <p style="text-align: right;">中国注册会计师：郝先经 中国注册会计师：姜晓东 二〇一六年四月十一日</p>	

二、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		
货币资金	五、1	80,946,896.91	72,239,473.0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五、2	14,272,812.61	18,084,287.05
应收账款	五、3	65,496,309.18	61,958,189.03
预付款项	五、4	2,149,580.49	5,268,563.85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五、5	3,877,948.67	2,016,517.85
存货	五、6	57,419,719.43	64,355,286.4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流动资产合计	-	224,163,267.29	223,922,317.29
非流动资产：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五、7	40,470,993.25	44,713,598.86
在建工程	五、8	55,564,016.04	30,385,920.48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五、9	34,506,465.72	23,738,392.80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五、10	126,553.20	316,382.76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1	2,958,888.84	2,399,495.74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133,626,917.05	101,553,790.64
资产总计	-	357,790,184.34	325,476,107.93

流动负债：	-		
短期借款	五、12	14,390,000.00	2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应付短期融资款	-	-	-
拆入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五、13	5,183,248.15	-
应付账款	五、14	23,447,554.26	19,012,621.71
预收款项	五、15	40,362,086.98	34,655,997.5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职工薪酬	五、16	2,580,574.63	1,726,842.63
应交税费	五、17	8,021,597.13	9,051,616.31
应付利息	五、18	25,455.88	55,262.82
应付股利	五、19	8,400,000.00	9,4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五、20	1,130,147.00	1,793,420.12
应付分保账款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五、21	249,920.00	249,920.00
流动负债合计	-	103,790,584.03	100,945,681.11
非流动负债：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五、22	16,198,440.29	11,448,360.29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16,198,440.29	11,448,360.29
负债总计	-	119,989,024.32	112,394,041.40
所有者权益：	-		
股本	五、23	75,000,000.00	7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五、24	79,180,040.04	79,180,040.04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五、25	4,662,520.40	3,585,826.21
盈余公积	五、26	9,093,760.62	6,729,520.69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五、27	69,864,838.96	48,586,679.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237,801,160.02	213,082,066.53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237,801,160.02	213,082,066.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357,790,184.34	325,476,107.93

法定代表人：魏振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优先

会计机构负责人：姜丽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	161,566,665.86	141,208,660.52
其中：营业收入	五、28	161,566,665.86	141,208,660.52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	135,761,095.15	128,743,829.17
其中：营业成本	五、28	99,756,287.57	89,559,448.52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29	1,704,304.38	1,493,240.26
销售费用	五、30	8,433,557.06	9,736,593.39
管理费用	五、31	24,668,717.05	21,965,844.37
财务费用	五、32	-2,645,166.23	1,639,032.12
资产减值损失	五、33	3,843,395.32	4,349,670.5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25,805,570.71	12,464,831.35

加：营业外收入	五、34	2,057,860.20	3,907,52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五、35	269,500.00	215,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27,593,930.91	16,157,351.35
减：所得税费用	五、36	3,951,531.61	2,315,324.7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23,642,399.30	13,842,026.64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23,642,399.30	13,842,026.64
少数股东损益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 其他	-	-	-
归属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23,642,399.30	13,842,026.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23,642,399.30	13,842,026.6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八、每股收益：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0.32	0.18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

法定代表人：魏振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优先

会计机构负责人：姜丽

(三)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122,160,018.97	104,451,339.3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3,113,893.93	1,879,908.2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7	9,135,163.00	12,002,210.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34,409,075.90	118,333,458.0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35,653,752.17	49,323,739.5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22,996,514.88	23,597,781.83
支付的各项税费	-	16,668,955.48	13,698,124.5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8	28,048,849.74	19,895,095.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03,368,072.27	106,514,741.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1,041,003.63	11,818,716.4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20,945,824.11	3,332,863.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0,945,824.11	3,332,863.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0,945,824.11	-3,332,863.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14,390,000.00	2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7	5,000,000.00	9,6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9,390,000.00	34,6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25,000,000.00	25,61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2,495,213.80	8,210,528.3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7,495,213.80	33,820,528.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105,213.80	829,471.6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3,860,838.90	-88,737.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5,850,804.62	9,226,586.8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72,239,473.03	63,012,886.2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78,090,277.65	72,239,473.03

法定代表人：魏振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优先

会计机构负责人：姜丽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库 存 股	其他 综 合 收 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5,000,000.00	-	-	-	79,180,040.04	-	-	3,585,826.21	6,729,520.69	-	48,586,679.59	-	213,082,066.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000,000.00	-	-	-	79,180,040.04	-	-	3,585,826.21	6,729,520.69	-	48,586,679.59	-	213,082,066.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1,076,694.19	2,364,239.93	-	21,278,159.37	-	24,719,093.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23,642,399.30	-	23,642,399.3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2,364,239.93	-	-2,364,239.93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364,239.93	-	-2,364,239.93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1,076,694.19	-	-	-	-	-	1,076,694.19
1. 本期提取	-	-	-	-	-	-	1,182,417.36	-	-	-	-	-	1,182,417.36
2. 本期使用	-	-	-	-	-	-	-105,723.17	-	-	-	-	-	-105,723.17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75,000,000.00	-	-	-	79,180,040.04	-	-	4,662,520.40	9,093,760.62	-	69,864,838.96	-	237,801,160.02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5,000,000.00	-	-	-	79,180,040.04	-	-	2,298,958.82	5,345,318.03	-	36,128,855.61	-	197,953,172.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000,000.00	-	-	-	79,180,040.04	-	-	2,298,958.82	5,345,318.03	-	36,128,855.61	-	197,953,172.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	-	-	-	-	-	-	1,286,867.39	1,384,202.66	-	12,457,823.98	-	15,128,894.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13,842,026.64	-	13,842,026.6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384,202.66	-	-1,384,202.66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1,384,202.66	-	-1,384,202.66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1,286,867.39	-	-	-	-	-	1,286,867.39
1. 本期提取	-	-	-	-	-	-	1,308,587.04	-	-	-	-	-	1,308,587.04
2. 本期使用	-	-	-	-	-	-	-21,719.65	-	-	-	-	-	-21,719.65
（六）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75,000,000.00	-	-	-	79,180,040.04	-	3,585,826.21	6,729,520.69	-	48,586,679.59	-	213,082,066.53	

法定代表人：魏振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优先

会计机构负责人：姜丽

青岛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2015 年度）

一、 公司的基本情况

青岛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4 月 5 日，注册地址及办公地址为：青岛胶州市滨州路 668 号，企业法定代表人为：魏振文。

本公司属于装备制造行业，经营范围：工业管道 GC2、动力管道 GD2、工业管道 GC3 安装； A1 高压容器（仅限单层）、A2 第三类低、中压力容器设计；A 级锅炉制造；A1 高压容器（仅限单层）、A2 第三类低、中压力容器制造（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特种设备设计许可证（压力容器）、种设备制造许可证（锅炉）、种设备制造许可证（压力容器）有效期以许可证为准）；能源回收及再利用装备、高温换热节能装备、高效传热设备、节能工业炉窑、余热锅炉、环保装备研发、设计、制造（以上锅炉为低压常温）；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许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本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高温换热节能装备、高效传热设备、节能工业炉窑、余热锅炉、非炭黑设备的研发、设计和制造。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本及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本	持股比例（%）
魏振文	53,880,000.00	71.84
青岛德沣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6,120,000.00	8.16
青岛常春藤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285,714.00	5.71
常春藤（昆山）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142,857.00	2.86
北京正达信益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3,750,000.00	5.00
新疆合赢成长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3,750,000.00	5.00
青岛静远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71,429.00	1.43
合计	75,000,000.00	100.00

本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本公司下设制造部、国际业务部、炭黑装备部、化工装备部、客户关系部、质量部、设计部、研发部、财务部、采购部、综合部、审计部、仓储物流部等职能部门。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营业周期、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发出存货计量、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3.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经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 外币业务

本公司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归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本公司将只有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工具，才可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工具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本公司指定的该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损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

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这类资产中，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存在活跃市场报价或虽没有活跃市场报价但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f)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g)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a)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个别认定的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其中：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具体量化标准为：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50%（含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12月（含12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20%（含20%）但尚未达到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b)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分类依据参照

金融资产分类依据进行披露)。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

8.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本公司将下列情形作为应收款项坏账损失确认标准:债务单位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自然灾害等导致停产而在可预见的时间内无法偿付债务等;其他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期末单独或按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本公司按规定程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将单项金额超过300万元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无风险组合	以与交易对象关系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无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9. 存货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全月一次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0.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包括固定资产。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依据是：固定资产在当前状态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的通常和惯用条款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董事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并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11. 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等。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本公司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2	机器设备	5-10	5	9.50-19.00
3	运输设备	5	5	19.00
4	办公设备及其他	3-5	5	19.00-31.67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2.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13.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

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4. 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采矿权、道路使用权、软件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对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对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确认为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采矿权按产量法分期摊销；软件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5. 研究与开发

本公司的研究开发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在以后期间不再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列报。

16.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公司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7. 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8. 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19. 专项储备

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于 2012 年 2 月 14 日下发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 号）的规定，本公司属于机械制造企业，于 2012 年 2 月份开始计提安全生产费，本公司按照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按照以下标准平均逐月提取：营业收入不超过 1000 万元的，按照 2.00%提取；营业收入超过 1000 万元至 1 亿元的部分，按照 1.00%提取；营业收入超过 1 亿元至 1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20%提取；营业收入超过 10 亿元至 5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10%提取；营业收入超过 5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05%提取。

上述计提额在成本费用中列支、已计提未使用金额在所有者权益的“专项储备”项目单独反映。使用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

20.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 收入确认原则：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销售商品收入：本公司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在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劳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劳务的完成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已经发生的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让渡资产收入：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实现。

(2) 收入确认具体政策：

本公司销售分为国内销售与国外销售，收入确认具体政策如下：

1) 国内销售：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该行业规定，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收入实现，具体为：

配件销售，在客户收货并取得相关签认凭证后确认收入；

设备销售，不需要安装调试的设备，以设备从公司发出，经对方签收并验收合格或未验收但超过合同规定的异议期限后确认收入；需要安装调试的设备，以设备安装调试完工并经对方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2) 国外销售：

本公司出口销售不区分配件与设备，销售的主要价格条款为 FOB、C&F、CIF 等。在 FOB、C&F、CIF 价格条款下，本公司在国内港口装船后，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同时本公司不再实施和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因此，在 FOB、C&F、CIF 价格条款下，本公司以报关装船作为确认收入的时点。在 FOB 价格条款下以离岸价确认收入金额，在 C&F、CIF 价格条款下以到岸价（C&F 价格条款不包括保费）确认收入金额。如另有约定按其约定执行。

21. 政府补助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包括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3. 租赁

本公司的租赁业务包括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承租方时，在租赁开始日，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将两者的差额记录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4.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所得税费用包括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将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的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年所得税是指企业按照税务规定计算确定的针对当年发生的交易和事项，应交给税务部门的金额，即应交所得税；递延所得税是指按照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期末应有的金额相对于原已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

25.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四、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内销销售货物收入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地方水利基金	实缴流转税税额	1%
房产税	房产原值的 70%	1.2%
土地使用税	土地使用面积	10 元/m ²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2. 税收优惠

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号）的规定，公司于2014年9月9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F201437100023，有效期3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号）的规定，本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税前扣除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国税发[2008]116号）规定，对企业发生的研发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未形成无形资产的，允许再按其当年研发费用实际发生额的50%，直接抵扣当年的应纳税所得额。

根据上述规定，本公司2015年度加计扣除的研究开发费用金额为3,380,106.60元，享受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金额507,015.99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1. 货币资金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现金	33,541.56	42,543.31
银行存款	78,056,736.09	72,196,929.72
其他货币资金	2,856,619.26	
合计	80,946,896.91	72,239,473.0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注：其他货币资金为承兑保证金2,753,299.26元、保函保证金103,320.00元。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种类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14,272,812.61	16,564,287.05
商业承兑汇票		1,520,000.00
合计	14,272,812.61	18,084,287.05

(2) 截止期末，本公司无已用于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已经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7,983,764.98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17,983,764.98	

(4) 截止期末，本公司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

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账龄组合	74,163,895.76	100.00	8,667,586.58	11.69	65,496,309.18
无风险组合					
组合小计	74,163,895.76	100.00	8,667,586.58	11.69	65,496,309.1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64,754.01	4.83	3,764,754.01	100.00	0.00
合计	77,928,649.77	—	12,432,340.59	—	65,496,309.18

续表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账龄组合	68,122,820.57	100.00	6,164,631.54	9.05	61,958,189.03
无风险组合					
组合小计	68,122,820.57	100.00	6,164,631.54	9.05	61,958,189.0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54,352.00	3.61	2,554,352.00	100.00	0.00
合计	70,677,172.57	—	8,718,983.54	—	61,958,189.03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5,153,822.28	2,257,691.11	5
1-2 年	13,250,213.99	1,325,021.40	10
2-3 年	11,014,586.00	2,202,917.20	20
3-4 年	3,047,539.74	1,523,769.87	50
4-5 年	1,697,733.75	1,358,187.00	80
5 年以上			100
合计	74,163,895.76	8,667,586.58	-

2) 年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stakhanov carbon black plant	2,084,608.00	2,084,608.00	100.00	乌克兰战乱
东营市祥龙化工 有限责任公司	590,000.00	590,000.00	100.00	公司破产清算
山西黑马炭黑有 限公司	390,146.01	390,146.01	100.00	该公司无法正常 生产经营
新疆天同能源有 限公司	700,000.00	700,000.00	100.00	该公司无法正常 生产经营
合计	3,764,754.01	3,764,754.01	—	—

(2)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753,357.05 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0,000.0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 年末余 额合计 数的比 例(%)	坏账准备年末 余额	是否为 关联方
山西永东化工股 份有限公司	6,076,026.42	1 年以内	7.80	303,801.32	否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是否为关联方
陕西未来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5,197,760.00	1 年以内	6.67	259,888.00	否
济南黄台煤气炉有限公司	5,020,000.00	1 年以内	6.44	251,000.00	否
中国庆华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3,525,000.00	2-3 年	4.52	705,000.00	否
济宁黑猫炭黑有限责任公司	3,246,514.55	0-2 年	4.17	262,726.46	否
合计	23,065,300.97		29.60	1,782,415.78	

(5)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提起诉讼且并未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介绍如下:

A.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应收中国庆华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352.50 万元, 账龄 2-3 年, 按照账龄组合已计提坏账准备 70.50 万元。2016 年 1 月 13 日, 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调解书, 双方达成协议如下: 1、中国庆华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支付货款 352.50 万元 (分别于 2016 年 4 月 20 日、2016 年 5 月 20 日、2016 年 6 月 20 日、2016 年 7 月 20 日、2016 年 8 月 20 日、2016 年 9 月 20 日、2016 年 10 月 20 日前支付 50.00 万元, 于 2016 年 11 月 20 日前付 2.50 万元); 2、中国庆华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于 11 月 20 日前支付 12.00 万元作为利息损失; 3、如中国庆华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未履行上述任何一期还款义务, 应另支付德固特公司 3.00 万元利息; 4、如中国庆华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未履行上述任何一期还款义务, 德固特公司有权就全部未到期款项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目前中国庆华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建设项目处于暂停阶段, 预计 2016 年春天恢复建设, 由于煤炭价格持续走低, 煤炭行业仍然低迷, 银行停止放贷, 且紧着回贷, 导致项目资金紧张。

B.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应收山西宏特煤化工有限公司 134.21 万元, 账龄 2-3 年, 按照账龄组合已计提坏账准备 26.84 万元。2016 年 1 月 7 日, 山东省胶州市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调解书, 双方达成协议如下: 1、山西宏特煤化工有限公司支付货款 134.21 万元, 承担违约金 7.00 万元, 于 2016 年 4 月 30 日前付清; 2、一方当事人不履行调解协议, 另一方当事人可持调解书向人民法院申请执行。目前炭黑生产线全停, 该公司其他业务正常运行, 但是情况不是很好。

C.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应收山东海右石化集团有限公司 (原山东晨曦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118.00 万元, 账龄 1-2 年, 按照账龄组合已计提坏账准备 11.80 万元, 其中应收账款余额中 19.00 万元为尚未到期的质保金, 本公司尚未申诉。2015 年 12 月 11 日, 山东省莒县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调解书, 双方达成协

议如下：1、山东海右石化集团有限公司支付货款 110.00 万元，余下 4.00 万元德固特公司自愿放弃，山东海右石化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支付 11.00 万元，剩余 99.00 万元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完毕；2、如山东海右石化集团有限公司不履行以上还款义务，德固特公司可向山东省莒县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本公司已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收到 11.00 万元，并核销 4.00 万元应收账款。由于石油煤炭行业低迷，导致山东海右石化集团有限公司建设项目暂停。

D.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青岛玖琦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88.83 万元，账龄 1-5 年，按照账龄组合已计提坏账准备 36.51 万元。本公司以前年度提起诉讼，2014 年 11 月 4 日，山东省胶州市人民法院出具（2014）胶商初字第 1767 号《民事判决书》，双方达成如下协议：1、青岛玖琦精细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3 日前一次性支付欠款 88.15 万元，如果逾期付款，自愿承担违约金 2.00 万元；2、德固特公司自愿放弃其他诉讼请求，双方一次性了解，别无其他争议。目前青岛玖琦精细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处于资产重组阶段。

E.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太原市宏星炭黑有限公司 74.29 万元，账龄 4-5 年，按照账龄组合已计提坏账准备 59.43 万元。2013 年 12 月 12 日公司向山东省胶州市人民法院提前诉讼；2014 年 3 月 3 日，山东省胶州市人民法院进行判决，并出具（2014）胶商初字第 175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太原市宏星炭黑有限公司偿还德固特公司货款 119.95 万元，承担违约金 10.00 万元，共计 129.95 万元，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支付。目前太原市宏星炭黑有限公司已破产清算，其关联方已将部分资产抵押给本公司。

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009,769.39	93.50	1,794,020.26	34.05
1-2 年	39,811.10	1.85	3,451,543.59	65.51
2-3 年	100,000.00	4.65	23,000.00	0.44
3 年以上				
合计	2,149,580.49	100.00	5,268,563.85	100.00

截止期末，本公司无账龄超过一年金额较大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是否为关联方
山起重型机械股份公司	673,360.00	1 年以内	31.33	否
青岛森博智能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418,077.00	1 年以内	19.45	否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是否为关联方
国网山东胶州市供电公司	214,312.93	1 年以内	9.97	否
生活场区租赁费	137,809.67	1 年以内	6.41	否
无锡求和不锈钢有限公司	117,878.65	1 年以内	5.48	否
合计	1,561,438.25		72.64	

5.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

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 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 应收款	—	—	—	—	—
账龄组合	4,098,367.14	100.00	220,418.47	5.38	3,877,948.67
无风险组合					
组合小计	4,098,367.14	100.00	220,418.47	5.38	3,877,948.6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098,367.14	—	220,418.47	—	3,877,948.67

续表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 应收款	—	—	—	—	—
账龄组合	2,146,898.05	100.00	130,380.20	6.07	2,016,517.85
无风险组合					
组合小计	2,146,898.05	100.00	130,380.20	6.07	2,016,517.8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146,898.05	—	130,380.20	—	2,016,517.85

1)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988,366.39	199,418.32	5
1-2 年	10,000.00	1,000.00	10
2-3 年	100,000.75	20,000.15	20
3-4 年			50
4-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合计	4,098,367.14	220,418.47	—

(2)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0,038.27 元; 本期无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4,097,526.00	2,146,898.05
单位往来款		
个人往来款	841.14	
待认证进项税		
合计	4,098,367.14	2,146,898.05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是否为关联方
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浦江海关	押金保证金	2,277,010.35	1 年以内	55.56	113,850.52	否
中华人民共和国新港海关	押金保证金	998,514.90	1 年以内	24.36	49,925.75	否
安徽晋煤中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300,000.00	1 年以内	7.32	15,000.00	否
山东京博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00,000.75	2-3 年	2.44	20,000.15	否
北京新源国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00,000.00	1 年以内	2.44	5,000.00	否
合计		3,775,526.00		92.12	203,776.42	

6.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642,613.20		11,642,613.20	13,741,504.49		13,741,504.49
周转材料	108,707.81		108,707.81	13,710.84		13,710.84
在产品	13,366,305.14		13,366,305.14	12,105,420.93		12,105,420.93
发出商品	27,005,439.44		27,005,439.44	33,675,472.80		33,675,472.80
库存商品	5,296,653.84		5,296,653.84	4,819,177.42		4,819,177.42
合计	57,419,719.43		57,419,719.43	64,355,286.48		64,355,286.48

(2) 截止期末，本公司未发现存货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7.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明细表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6,819,066.34	33,230,580.26	4,201,112.90	2,281,454.78	66,532,214.28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485,951.86	156,167.65	173,040.12	815,159.63
(2) 在建工程转入		148,280.27			148,280.27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6,819,066.34	33,864,812.39	4,357,280.55	2,454,494.90	67,495,654.18
二、累计折旧					
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5,088,944.75	12,287,537.11	2,894,392.90	1,547,740.66	21,818,615.42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1,302,712.44	3,130,964.50	488,792.49	283,576.08	5,206,045.5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4. 2015 年 12 月 31 日	6,391,657.19	15,418,501.61	3,383,185.39	1,831,316.74	27,024,660.93
三、减值准备					
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四、账面价值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427,409.15	18,446,310.78	974,095.16	623,178.16	40,470,993.25
2.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1,730,121.59	20,943,043.15	1,306,720.00	733,714.12	44,713,598.8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截止期末，本公司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8.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明细表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产业新区在建项目	55,564,016.04		55,564,016.04	30,385,920.48		30,385,920.48
合计	55,564,016.04		55,564,016.04	30,385,920.48		30,385,920.48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产业新区在建项目	30,385,920.48	25,326,375.83	148,280.27		55,564,016.04
合计	30,385,920.48	25,326,375.83	148,280.27		55,564,016.04

9.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明细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5,372,575.00	429,295.89	25,801,870.89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11,426,839.04	26,981.20	11,453,820.24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2015 年 12 月 31 日	36,799,414.04	456,277.09	37,255,691.13
二、累计摊销			
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847,682.09	215,796.00	2,063,478.09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578,672.52	107,074.80	685,747.3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426,354.61	322,870.80	2,749,225.41
三、减值准备			
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2015 年 12 月 1 日			
四、账面价值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	34,373,059.43	133,406.29	34,506,465.72
2.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3,524,892.91	213,499.89	23,738,392.80

(2) 截至期末，本公司无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10.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本期其他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316,382.76		189,829.56		126,553.20
合计	316,382.76		189,829.56		126,553.20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652,759.06	1,897,913.86	8,849,363.74	1,327,404.56
递延收益	7,448,360.29	1,117,254.04	7,698,280.29	1,154,742.04
合计	20,101,119.35	3,015,167.90	16,547,644.03	2,482,146.6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税前扣除	375,193.75	56,279.06	551,005.78	82,650.86
合计	375,193.75	56,279.06	551,005.78	82,650.8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6,279.06	2,958,888.84	82,650.86	2,399,495.74

(4) 截至期末，本公司无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项目。

12.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	14,390,000.00	15,610,000.00
信用借款		9,390,000.00
合计	14,390,000.00	25,000,000.00

(2) 截止期末，本公司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13. 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分类

票据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183,248.15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5,183,248.15	

(2) 截止期末，本公司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14.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23,447,554.26	19,012,621.71
其中：1 年以上	4,216,316.22	2,684,086.16

(2) 截止期末，本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3) 按应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是否为关联方
山东杭萧钢构有限公司	3,416,008.00	1 年以内	14.57	否
青岛天鸿钢结构有限公司	2,385,542.00	1-2 年	10.17	否
江苏恒阳冶金科技有限公司	1,538,828.00	1 年以内	6.56	否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0	1 年以内	5.12	否
姜堰市陈氏金属软管厂	1,041,402.50	1 年以内	4.44	否
合计	9,581,780.50		40.86	

15.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40,362,086.98	34,655,997.52
其中：1 年以上	13,555,972.76	7,016,027.5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攀枝花众一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6,948,000.00
合计	6,948,000.00

(3) 按预收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收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预收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是否为关联方
山东奥瑟亚建阳炭黑有限公司	12,510,658.16	1 年以内	31.00	否
攀枝花众一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6,948,000.00	3-4 年	17.21	否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6,280,000.00	0-2 年	15.56	否
益凯新材料有限公司	3,888,000.00	1 年以内	9.63	否
吉林市厦林化工分离机械工业有限公司	2,100,213.26	0-2 年	5.20	否
合计	31,726,871.42		78.60	

16.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1,726,842.63	22,168,611.41	21,314,879.41	2,580,574.6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695,086.40	1,695,086.40	
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726,842.63	23,863,697.81	23,009,965.81	2,580,574.63

(2) 短期薪酬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07,142.62	18,977,023.38	18,247,745.03	2,436,420.97
职工福利费		893,065.22	893,065.22	
社会保险费		993,418.01	993,418.01	
其中：医疗保险费		802,975.06	802,975.06	
工伤保险费		101,252.09	101,252.09	
生育保险费		89,190.86	89,190.86	
住房公积金		506,414.00	506,414.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9,700.01	657,930.80	533,477.15	144,153.66
其他		140,760.00	140,760.00	
合计	1,726,842.63	22,168,611.41	21,314,879.41	2,580,574.63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1,605,905.63	1,605,905.63	
失业保险费		89,180.77	89,180.77	
合计		1,695,086.40	1,695,086.40	

17. 应交税费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增值税	5,352,636.53	5,186,987.34
营业税	1,488.00	
企业所得税	1,440,667.13	2,612,616.06
个人所得税	37,263.11	36,534.95
印花税	10,302.94	14,900.24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2,482.34	336,907.51
房产税	55,430.43	55,957.83
土地使用税	450,627.51	518,934.52
教育费附加	155,349.57	144,388.93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3,566.38	96,259.29
地方水利基金	51,783.19	48,129.64
合计	7,974,769.16	9,051,616.31

18. 应付利息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利息	25,455.88	55,262.82
合计	25,455.88	55,262.82

19. 应付股利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股东股利	8,400,000.00	9,400,000.00
合计	8,400,000.00	9,400,000.00

20.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押金保证金	220,000.00	845,000.00
单位往来款	910,147.00	948,096.62
个人往来款		323.50
合计	1,130,147.00	1,793,420.12

(2) 截至期末, 本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3) 按应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是否为关联方
GANPADS	774,855.00	1 年以内	68.56	否
青岛天鸿钢结构有限公司	100,000.00	2-3 年	8.85	否
山东杭萧钢构有限公司	100,000.00	1 年以内	8.85	否
青岛明志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64,570.00	0-2 年	5.71	否
VIDHITECH	50,650.00	1 年以内	4.48	否
合计	1,090,075.00		96.45	

21. 其他流动负债

(1) 其他流动负债分类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249,920.00	249,920.00
合计	249,920.00	249,920.00

(2)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5年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污泥焚烧火管余热锅炉技改项目	249,920.00		249,920.00	249,920.00	249,92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49,920.00		249,920.00	249,920.00	249,920.00	—

其他变动系预计一年内结转利润表的递延收益-政府补助款重分类所致。

22. 递延收益

(1) 递延收益分类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政府补助	11,448,360.29	5,000,000.00	249,920.00	16,198,440.29
合计	11,448,360.29	5,000,000.00	249,920.00	16,198,440.29

(2) 政府补助项目

政府补助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5年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污泥焚烧火管余热锅炉技改项目	1,798,360.29			-249,920.00	1,548,440.29	与资产相关
胶州产业新区基础建设补贴款	5,650,000.00				5,650,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效节能超高温列管换热器产业化项目2014年中央预算内投资	4,000,000.00	5,000,000.00			9,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1,448,360.29	5,000,000.00		-249,920.00	16,198,440.29	—

其他变动系预计一年内结转利润表的递延收益-政府补助款重分类所致

23. 股本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增减(+、-)					2015年12月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75,000,000.00						75,000,000.00

24. 资本公积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股本溢价	79,180,040.04			79,180,040.04
合计	79,180,040.04			79,180,040.04

25. 专项储备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安全生产费	3,585,826.21	1,182,417.36	105,723.17	4,662,520.40
合计	3,585,826.21	1,182,417.36	105,723.17	4,662,520.40

26. 盈余公积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6,729,520.69	2,364,239.93		9,093,760.62
合计	6,729,520.69	2,364,239.93		9,093,760.62

27.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上期期末余额	48,586,679.59	36,128,855.61
加：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其中：《企业会计准则》新规定追溯调整		
会计政策变更		
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合并范围变更		
其他调整因素		
本期期初余额	48,586,679.59	36,128,855.6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642,399.30	13,842,026.6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364,239.93	1,384,202.6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69,864,838.96	48,586,679.59

28.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7,992,558.19	99,424,323.88	137,259,282.10	88,577,967.32
其他业务	3,574,107.67	331,963.69	3,949,378.42	981,481.20
合计	161,566,665.86	99,756,287.57	141,208,660.52	89,559,448.52

(1) 主营业务—按产品分类

行业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设备配件类	16,370,718.19	11,586,489.80
设备维修类	6,038,064.52	7,804,037.69
炭黑设备类	74,318,530.64	88,696,093.59
非炭黑设备类	61,265,244.84	29,172,661.02
合计	157,992,558.19	137,259,282.10
主营业务成本		
设备配件类	9,330,066.43	6,937,751.03
设备维修类	4,068,847.89	5,690,398.19
炭黑设备类	38,916,729.34	52,107,912.51
非炭黑设备类	47,108,680.22	23,841,905.59
合计	99,424,323.88	88,577,967.32

(2) 主营业务—按地区分类

行业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国内	102,102,497.52	83,787,738.77
国外	55,890,060.67	53,471,543.33
合计	157,992,558.19	137,259,282.10
主营业务成本		
国内	74,147,308.85	59,690,923.50
国外	25,277,015.03	28,887,043.82
合计	99,424,323.88	88,577,967.32

29.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税		3,712.80
城市维护建设税	994,177.55	868,891.02
教育费附加	426,076.10	372,381.86
地方教育费附加	284,050.73	248,254.58
合计	1,704,304.38	1,493,240.26

30. 销售费用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职工薪酬	1,151,810.41	1,026,684.01
差旅费	735,901.35	1,088,884.37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运输费	3,059,737.38	4,248,947.78
业务宣传费	178,724.16	384,493.99
出口港杂费和佣金	1,565,678.97	1,108,003.09
售后服务费	1,355,301.96	1,500,797.69
投标费用	84,355.00	40,608.40
其他	302,047.83	338,174.06
合计	8,433,557.06	9,736,593.39

31. 管理费用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职工薪酬	5,336,648.43	4,659,268.65
业务招待费	1,647,315.96	1,728,638.35
车耗费	788,512.45	665,629.22
税金	1,981,155.09	1,579,984.86
聘请中介机构费用	2,082,075.45	283,018.86
折旧及摊销	2,175,281.83	2,213,944.66
研发费	8,285,942.29	8,536,773.88
其他	1,015,371.50	1,021,037.67
修理费	694,140.53	301,384.94
办公费	240,409.72	423,660.78
通讯费	88,109.50	104,019.00
差旅费	153,754.30	238,483.50
董事会费用	180,000.00	210,000.00
合计	24,668,717.05	21,965,844.37

32. 财务费用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支出	1,465,406.86	1,614,144.36
减：利息收入	149,274.69	569,716.02
加：汇兑损失	-4,063,351.80	533,762.90
加：其他支出	102,053.40	60,840.88
合计	-2,645,166.23	1,639,032.12

33.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坏账损失	3,843,395.32	4,349,670.51
合计	3,843,395.32	4,349,670.51

34.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政府补助	2,030,860.00	3,907,520.00	2,030,860.00
其他	27,000.20		27,000.20
合计	2,057,860.20	3,907,520.00	2,057,860.20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来源和依据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污泥焚烧火管余热锅炉技改项目	249,920.00	249,920.00	青经信批字【2011】41号	与资产相关
重点领域首台重大技术装备奖励款		1,200,000.00	胶委【2014】7号	与收益相关
山东省节能奖励资金		1,000,000.00	青财建字【2014】201号	与收益相关
胶州市财政局首台(套)奖励		600,000.00	青财企字【2014】65号	与收益相关
胶州市财政局省级技术中心奖励	1,000,000.00	500,000.00	胶政办发【2014】38号	与收益相关
2014年青岛市科技计划(第二批)专项资金		300,000.00	青科计字【2014】27号	与收益相关
青岛名牌奖励资金	215,000.00		胶发【2012】14号	与收益相关
山东省专利明星企业奖励	16,000.00	57,600.00	胶政发【2012】95号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23,940.00		财企【2010】87号、青财企【2010】7号、青岛市商务局关于办理2014年度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拨付手续费的通知	与收益相关
2014年度高层次人才待遇	4,000.00		胶发【2014】3号	与收益相关
收胶州市科技局研发投入奖励款	522,000.00		青科计字【2015】65号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030,860.00	3,907,520.00	—	—

35.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对外捐赠及赞助支出	220,000.00	215,000.00	220,000.00
其他	49,500.00		49,500.00
合计	269,500.00	215,000.00	269,500.00

36.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当年所得税费用	4,510,924.71	3,695,136.42
递延所得税费用	-559,393.10	-1,379,811.71
合计	3,951,531.61	2,315,324.7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本期利润总额	27,593,930.91	16,157,351.3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139,089.64	2,423,602.7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19,457.96	466,677.17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507,015.99	-574,955.1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	3,951,531.61	2,315,324.71

37.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与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投资、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收入	149,274.69	569,716.02
营业外收入中的现金收入	1,807,940.20	3,657,600.00
往来款项	7,177,948.11	7,774,894.41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合计	9,135,163.00	12,002,210.43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手续费支出	102,053.40	51,615.88
营业外支出中的现金支出	220,000.00	215,000.00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中的现金支出	11,927,848.11	13,562,630.09
往来款项	15,798,948.23	6,065,849.76
合计	28,048,849.74	19,895,095.73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5,000,000.00	9,650,000.00
合计	5,000,000.00	9,650,000.00

(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3,642,399.30	13,842,026.64
加: 资产减值准备	3,843,395.32	4,349,670.5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206,045.51	5,278,738.04
无形资产摊销	685,747.32	601,035.5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9,829.56	189,829.5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收益以“-”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1,465,406.86	1,623,369.36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559,393.10	-1,379,811.71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6,935,567.05	-6,875,348.6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7,300,737.11	4,898,196.2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5,856,048.73	-11,995,856.56
其他	1,076,694.19	1,286,867.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041,003.63	11,818,716.4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8,090,277.65	72,239,473.03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72,239,473.03	63,012,886.22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50,804.62	9,226,586.81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现金	78,090,277.65	72,239,473.03
其中: 库存现金	33,541.56	42,543.3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8,056,736.09	72,196,929.7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期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78,090,277.65	72,239,473.03
其中: 母公司或公司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8.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18,677,077.35	抵押贷款
无形资产	10,052,338.09	抵押贷款

39.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 美元	10,707,316.11	6.4936	69,529,028.00
应收账款			
其中: 美元	1,555,355.50	6.4936	10,099,729.03
其他应付款			
其中: 美元	127,126.00	6.4936	825,505.00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本公司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为魏振文先生。

(2) 控股股东的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魏振文	53,880,000.00	53,880,000.00	71.84	71.84

2.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青岛德沣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
青岛常春藤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投资
常春藤（昆山）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投资
北京正达信益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投资
新疆合赢成长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投资
青岛静远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

(二)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名称	2015年度	2014年度
薪酬合计	1,859,491.00	1,571,000.00

(三) 关联方往来余额

1.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股利	魏振文	8,400,000.00	9,400,000.00

七、 或有事项

截至期末，本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

八、 承诺事项

截至期末，本公司无重大承诺事项。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期末，本公司无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十一、 财务报告批准

本财务报告于 2016 年 4 月 11 日由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1)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030,860.00	3,907,52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说明
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0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2,499.80	-215,00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1,788,360.20	3,692,520.00	
所得税影响额	230,766.03	516,390.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557,594.17	3,176,130.00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规定，本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报告期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15 年度	10.49	0.32	0.32
	2014 年度	6.74	0.18	0.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15 年度	9.80	0.29	0.29
	2014 年度	5.19	0.14	0.14

注：公司于 2014 年开始在所得税前加计扣除研究开发费用，并在 2015 年及以后一贯执行此项政策，自此此项政策性质变为经常性。为便于报表使用者了解公司业绩，对盈利能力做出正确判断，将上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中计入的研究开发费用加计扣除金额 574,955.16 元不作为非经常性损益处理，同时调整上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青岛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八月三十日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青岛胶州市滨州路 668 号公司办公室